

上海经佳文化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经佳文化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于2019年9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9年10月15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及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9年10月11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公司已于2019年10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

公司将于近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由于该事项须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

责任公司审查同意，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股东合法权益，保障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经佳文化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4日